

证券代码：830870

证券简称：松宝智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铜陵松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阮运松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06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7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董事梅诗亮以通讯方式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阮运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2 年 12 月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股东推荐提名阮运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董事候选人，为连任董事，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阮德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2 年 12 月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股东推荐提名阮德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董事候选人，为连任董事，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黄明玖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2 年 12 月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股东推荐提名黄明玖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董事候选人，为连任董事，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传满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2 年 12 月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股东推荐提名王传满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董事候选人，为连任董事，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梅诗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2 年 12 月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股东推荐提名梅诗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董事候选人，为连任董事，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否决《关于提名姚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2 年 12 月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股东推荐提名姚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董事候选人，为首次提名董事，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72%；反对股数 21,38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39%；弃权股数 11,17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89%。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2 年 12 月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提名张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监事会候选人，为连任监事，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9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8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4,06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14%。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裴天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2 年 12 月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提名张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监事会候选人，为连任监事，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阮运松	董事	任职	2022年12月21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阮德智	董事	任职	2022年12月21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黄明玖	董事	任职	2022年12月21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传满	董事	任职	2022年12月21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梅诗亮	董事	任职	2022年12月21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姚俊	董事	任职	2022年12月21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未通过
张魏	监事	任职	2022年12月21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裴天勇	监事	任职	2022年12月21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铜陵松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铜陵松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